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函

地址:22047新北市板橋區松江街63號

承辦人: 蔡勝安 電話: 02-29289493

傳真:

電子信箱: q75022000@yahoo.com.tw

受文者: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:新北翠中教字第114925690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. 教師增能培訓實施計畫2. 國小科技體驗課程實施計畫3.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同意 核予公假派代之公文 (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 /ntpc sodatt/ 下載檔案,驗證碼:846FU7M5A)

主旨:有關本校江翠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,辦理「114學年度第一學期科技教師增能培訓計畫」,請貴校協助轉知科技領域教師,並依研習類別鼓勵推派生活科技教師和資訊科技教師參加培訓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9月1日,新北教研資字第 1141768817號文辦理,另依據本中心114學年度自造教育及 科技中心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輔助推動新課網、培養師生自造精神、提升科技領域師 資的專業與質量,並強化科技領域教師融合新興科技,帶 領學生實作應用以落實學生科技素養與知能,特辦理生活 科技、資訊科技與新興科技之教師增能研習課程。
- 三、本中心辦理之研習活動名稱、時間、地點與報名方式等詳 如實施計畫附件。請貴校推派生活科技及資訊科技教師踴 躍報名參加,並依權責惠予核准錄取之教師公假派代參



加。

四、同時附上「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國小科技體驗課程實施計 書」,歡迎國小學校以班級為單位報名科技體驗課程,也 歡迎各校與本校科技中心商討適合之課程,進而規劃適合 貴校師生之主題。。

五、日後將依區域中各校報名研習及參與的情況,作為科技推 廣合作學校設備材料贈送及經費支援之優先考量依據。

六、報名方式與課程內容,詳如實施計畫。

七、研習需知:本校不開放停車,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或鄰 近之停車場,也請自備環保杯以取用飲用水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:電 2025/10/203文章



